

鲁公通〔2021〕157号

各市公安局：

2019 年省厅部署户籍管理领域 “1+6” 综合服务模式以来，全省公安机关认真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以 “一次办好、群众满意” 为目标，通过 “一张清单、一窗受理、一表申请、一站办结、一网通办、一线连通” 六项措施的改革、集成，促进了服务管理规范化、标准化、流程化，增进了城乡居民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满意度。为深化 “放管服” 和 “一次办好” 改革，现就进一步深化 “1+6” 综合服务模式提出以下要求。

一、动态调整 “一张清单”。根据户籍制度改革、信息化应用等新进展，向社会动态更新 7 大类 70 项高频服务事项清单，逐项编制申请材料、实施层级、审批权限等标准化服务指南和办事流程，实现一次告知、一表申请、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除清单所列材料外，不再要求群众提供；一时难以开具或获取的辅助材料，推行书面承诺制、容缺受理制。

二、全面落实 “一窗受理”。面向群众的户口、居民身份证事项，由公安派出所、基层政务服务大厅 “实体一窗” 或 “网上一窗” 受理。各地要加强分类指导，进一步完善实体窗口基础服

务设施、合理划分功能区域，落实首接责任制、一次性告知以及预约服务、上门服务等制度，着力提升户籍窗口服务水平和质量，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窗口。倡导有条件的地方安装居民身份证件自助申领、发放设备，满足群众对户籍窗口延时、错时服务的需求和期待。

三、确保兑现“一站办结”。推进减证便民，凡能够通过信息共享获取、核验的法定证件，不再要求群众提供；群众提供的材料需要留存复印件的，公安派出所可通过扫描、拍照等方式实现，不得要求群众自行复印。凡材料齐全、不需审批的，即来即办、一次办好；需要调查核实或上报审核事项，充分借助信息化、电子化载体，实现数据跑路代替群众跑腿。

四、拓展延伸“一网通办”。加大“山东微警务”“爱山东”APP等线上网办程度，对部分户口、居民身份证件事项实行“全程网办”“代收代办”“自助申办”等不见面办理方式。加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267

